ICS 03.080.99
CCS A 16

T/GXAS

团　　体　　标　　准

T/GXAS 642—XXXX
代替 T/GXAS 642—2023

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规范

Specification of enterprise products are managed according to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2023－12－12 发布　　2023－12－18 实施

广西标准化协会　　发 布

前　言

本文件参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T/GXAS 642—2023《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规范》，与T/GXAS 642—2023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无变化。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南宁儿童康复中心（南宁市培智学校）提出、宣贯。

本文件由广西标准化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南宁儿童康复中心（南宁市培智学校）、马山县特殊教育学校、广西普惠福康科技有限公司、南宁市五一东路小学、南宁市社会福利院、武鸣区特殊教育学校、忻城县特殊教育学校、南宁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岭南师范学院教育科学学院、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广西标准化协会、铜仁学院教育学院、咸阳师范学院教育科学学院、广西康复辅助器具与康复服务协会、昭平县特殊教育学校、广西壮族自治区假肢康复中心、南宁市邕宁区特殊教育学校、广西特殊教育师资培训中心、南宁市林峰路小学、钦州市钦南区特殊教育学校、钦州市钦北区特殊教育学校、南充市儿童福利院、北海市特殊教育学校、深圳市宝安区星光学校、陆川县特殊教育学校、贺州市平桂区黄田镇中心小学、齐齐哈尔市培智学校、费县实验小学、张掖市特殊教育学校、陆川县温泉镇中心学校、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南宁市第六人民医院、韶关市第一人民医院、南宁市第二妇幼保健院、广西壮族自治区德胜社会福利院、衢州市衢江区启智学校、温岭市特殊教育学校、广西幼专特殊儿童关爱服务中心、鹿寨县特殊教育学校、郑州市未成年人保护服务中心（郑州市特殊未成年人康复中心）、马山县白山镇城南小学、都安瑶族自治县民族特殊教育学校、桂林市聋哑学校、梧州市特殊教育学校、梧州市综合性特殊教育学校、全州县特殊教育学校、钟山县特殊教育学校、株洲市特殊教育学校、株洲神农中医康复医院、兴安县特殊教育学校、北流市特殊教育学校、藤县特殊教育学校、平乐县特殊教育学校、汶上县特殊教育学校、南宁市救助管理站、深圳市天翼特殊教育康复服务有限公司、南宁市西乡塘区启智教育培训学校、白山市添翼残疾儿童康复中心、深圳市罗湖区雅博儿童康复服务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旷乾、韦美宾、李文颖、陈炯珊、叶远萍、韦斌垣、黄雪勤、陆春秋、陆卫伍、何华玲、严钰程、董英、吴健智、张丽冬、黄春恩、何倩倩、覃莹莹、韦佩雯、蓝耀益、贺黎、黄超、庄晓钢、雷远、杨礼家、周万林、陈艳艳、杨耀球、罗颖章、覃源、郑荣双、曹迎、廖文杰、黄守盼、李双、刘巍、刘彬连、刘姿妍、莫茗茜、崔雨薇、夏莺、范玉琛、黄萍、傅渭蕲、苏朝玲、谢杰、陈洁、林国庆、赖振爱、黄燕、练艳、范兴智、孙省、姚姗、朱伟雄、宋美宁、张玲、黄翠梅、陆丽、蒋盟娇、钱丹蕾、颜新华、邱悦、李燕娟、万懿萍、黄红霞、陆政亮、范喜梅、胡沛洁、欧红涛、董海荣、林艳珍、吴睿璠、康石清、闫政府、廖红霞、黄立全、邓小莹、李毅、尹中、林源林、杨再虎、潘静、姚瑶、龚江伟。

本文件于2023年首次发布，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界定了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涉及的术语和定义，确立了特殊学生综合素质的评价原则，规定了评价流程、档案管理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特殊学生综合素质的评价，不适用于盲聋障碍学生。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T/GXAS 449 特殊需要儿童“一人一案”档案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特殊学生 special student

生理发展异常、智力发展异常、语言发展异常，在感官或身体、智力、语言或沟通、行为或情绪等方面表现出不同程度的障碍，与正常学生相比有明显差异的学生。

3.2

综合素质评价 comprehensive quality evaluation

对个体的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劳动素养进行评价的方式。

4 评价原则

4.1 发展性

评价以促进特殊学生发展为目标，定性与定量评价相结合，注重过程评价，关注特殊学生成长，正确发挥评价的导向功能，为特殊学生终身发展奠基。

4.2 全面性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从德、智、体、美、劳等方面综合评价特殊学生的能力，促进特殊学生素质的全面和谐发展。

4.3 科学性

评价遵循教育规律与特殊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建立科学的评价体系，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最大限度地了解特殊学生的现有水平。

4.4 导向性

充分发挥综合素质评价的教育和导向功能，评价的内容、方法、流程等适应素质教育的要求。

4.5 可操作性

制定的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法灵活、简便易行，避免繁琐和形式化。

5 评价流程

5.1 人员组建

5.1.1 评价人员由班主任、任课教师、家长等组成。班主任、任课教师应掌握教育学、统计学、管理学等专业知识，具备独立完成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能力以及从事合格评定活动的经验或相关资质。
5.1.2 应履行保密责任，自愿接受监督。

5.2 计划制定

5.2.1 应确定评价时间，制定评价计划。评价计划包括：评价实施日程安排及人员分工、评价范围、评价依据、评价结果等。
5.2.2 应根据评价内容明确评价考察的要点及记录的重点。

5.3 评价实施

5.3.1 评价内容

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内容（见表A.1）包括以下五个维度：

——思想品德。主要考察特殊学生爱党爱国、集体意识、遵纪守法、诚实守信、仁爱友善等方面的表现，重点记录特殊学生参与团队活动、主题教育活动和志愿服务等的表现；

——学业水平。主要考察特殊学生在生活语文、生活数学等掌握知识技能及学习能力、学业态度等方面的情况，重点记录特殊学生课堂表现、作业完成等日常学习情况和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以及学习兴趣、学习态度、学习习惯等方面的表现和成果；

——身心健康。主要考察特殊学生体质监测、身体健康、心理健康等方面的情况，重点记录特殊学生参与体育运动的习惯、效果，掌握体育运动技能、方法的情况，以及应对困难和挫折等心理健康方面的情况；

——艺术修养。主要考察特殊学生对艺术感受、理解、鉴赏的表现情况和能力发展情况，重点记录特殊学生参与文艺表演、画展等活动的表现情况；

——劳动素养。主要考察学生的社会适应能力和社会实践能力情况，重点记录学生个人生活、家庭生活、学校生活、社区生活、国家与世界、劳动品质及劳动技能等方面的表现情况。

5.3.2 评价方法

5.3.2.1 观察法

5.3.2.1.1 系统观察

根据评价内容，对特殊学生在课堂、课外活动中的表现进行观察。

5.3.2.1.2 非系统观察

应随时随地记录与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修养、劳动素养有关的所有特征及行为反应情况，如特殊学生作业、作品、比赛、表演、活动参与等。

5.3.2.2 测验法

5.3.2.2.1 能力测验

对适应能力、艺术能力、劳动技能等进行能力测验。

5.3.2.2.2 学绩测验

对生活语文、生活数学等进行单科测验和综合测验。

5.3.2.3 访谈法

5.3.2.3.1 结构式访谈

针对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修养、劳动素养表现情况，根据预先设计的问题对家长进行访谈。

5.3.2.3.2 非结构式访谈

任课教师利用下课或放学间隙，向家长了解特殊学生在家的品德、学习、情绪等情况，作为了解特殊学生的资料。

5.3.3 评价结果

5.3.3.1 对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劳动素养五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最终由学校确认。

5.3.3.2 计算评价指标为 0 分和 1 分的占比情况，并作为等级划分依据。等级宜分为：A 级（0，1≥80%）；B 级（60%≤0，1＜80%）；C 级（40%≤0，1＜60%）；D 级（20%≤0，1＜40%）；E 级（0，1＜20%）；

5.3.3.3 宜参照《培智学校课程本位评估指南（低年段、中年段、高年段）》中的评估表进行评价，汇总评价结果，计算公式见式（1）：

$$L=\frac{M}{N}\times 100\% \quad \cdots\cdots (1)$$

式中：

L——0分和1分占总指标数的比例；

M——0 分和 1 分的个数；

N——总指标数。

5.3.3.4 采用综合性评语对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进行整体描述并提出相关的学科或专业建议。

6 档案管理

按照T/GXAS 449的规定执行。

附 录 A
（资料性）
评价内容

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内容见表A.1。

表 A.1 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内容

维度	关键指标	内容	评价方法
思想品德	政治认同	认识国旗、国徽，学唱国歌	采用观察法、测试法和访谈法进行综合评价
		认识中国版图，了解中国版图的形状和轮廓	
		知道自己是中国人，并为之自豪	
		认识和了解英雄模范人物	
		初步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主要代表性成果	
		弘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	
		认识党徽、党旗	
		知道建党日是哪天	
		说出法定节日、中国传统节日和纪念日	
		参与相关活动的节日	
	道德修养	知道健康生活、卫生习惯的基础常识和要求	
		初步养成健康的生活习惯、卫生习惯，关心公共卫生	
		懂礼貌，讲诚信，守约定，不撒谎，与同伴友好相处	
		孝敬父母，体会父母的养育之恩	
		关爱家人，学会与家人分享、分担	
		爱护家庭、学校和公共环境卫生，爱护公物，遵守公共秩序	
		树立劳动意识，积极参加劳动实践，懂得劳动光荣、劳动不分贵贱	
		感受劳动创造的意义，热爱劳动，主动承担力所能及的劳动，尊重各行各业的劳动者	
	法治观念	遵守学校纪律，维护课堂秩序	
		具有规则意识并学会遵守规则	
		了解生活中的规则，并具备遵守规则的意识	

表 A.1　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内容（续）

维度	关键指标	内容		评价方法
	健全人格	正确认识自己，珍爱生命，能够自我调节和管理情绪，具备乐观开朗、坚韧弘毅、自立自强的健康心理素质		
		开放包容，理性表达意见，树立正确的合作与竞争观念，能够换位思考，学会处理与家庭、他人、集体和社会的关系		
		有效学习，能够主动适应社会环境，热爱生活，积极进取，具有适应变化、不怕挫折、坚韧不拔的意志品质		
		真诚、友善，拥有同理心，相互支持，相互帮助，具有互助精神		
	责任意识	能对自己的事情负责任		
		关心集体		
		热爱自然		
		积极参与志愿者、社区服务活动		
学业水平	知识与技能	生活语文	学会倾听、表达和交流；能听懂日常用语	采用观察法、测试法和访谈法进行综合评价
			说普通话；能进行简单的日常会话和社会交往，养成文明沟通的习惯	
			认读一定数量的常用汉字	
			书写一定数量的常用汉字	
			阅读简单的应用文及个人资料；能阅读非连续性文本，从中提取信息；能阅读简单的绘本郭儿童文学作品；能累计诵读或背诵儿歌、童谣、古诗	
			根据表达需要写一句话或几句话；能填写简单的表格和个人资料；能书写简单的应用文	
			结合生活语文的学习，参与语言活动、文化生活，参与社区生活；能尝试用文字、图画、照片等多种方法呈现学习的过程与结果	
		生活数学	能认识并掌握生活中常见的量	
			能理解数的意义；能借助计算器计算百以内数的加法和减法；借助计算器计算千以内数的加法和减法等	
			理解简单的几何体和常见的平面图形	
			能根据给定的标准对事物、事件做分类等	
			能使用人民币；能辨别方位位置；能进行简单的拼图等	

表 A.1　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内容（续）

维度	关键指标	内容		评价方法
	情感态度价值观	课堂表现	保持稳定的情绪，不随意发脾气	
			不大声喧哗，不发出其他的声音	
			在座位上坐好，无其他与课堂无关的动作	
		兴趣与态度	积极举手发言	
			积极参与课堂游戏或活动	
			回答问题声音响亮	
			积极完成课堂任务	
身心健康	体质监测	身体形态：身高、体重		采用观察法、测试法和访谈法进行综合评价
		身体机能：肺活量		
		身体素质：50 m、仰卧起坐、坐位体前屈等		
	身体健康	掌握基本的运动保健知识和方法		
		塑造良好体型和身体姿态		
		全面发展体能与健身能力		
		提高适应环境的能力		
	心理健康	具有良好的品质：遇到困难能坚持完成任务、能适应新的环境/不同的环境、能接受批评、失败、再遇到问题时能想办法解决等		
		适度的情绪发展控制：认知情绪、表达情绪、控制情绪、行为管理等		
		保持良好的人际关系：尊重老师，接受和听从老师的指导和教育；尊重家人，听从长辈的管教；主动与同伴交往，愿意帮助同伴		
艺术修养	艺术基础知识的能力	唱游与律动	感受音乐	采用观察法、测试法和访谈法进行综合评价
			演唱简单的儿歌	
			在音乐游戏中对各种声音做出听觉反应	
			配合音乐做简单的肢体动作	
		美术	具有运用点、线、图形、颜色等进行画画的能力	
			具有平面操作和立体操作的能力	
	健康的审美	积极参与各种文艺表演、画展等活动		
	欣赏创造美的能力	有欣赏美和创造美的能力		

表 A.1　特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内容（续）

维度	关键指标	内容		评价方法
劳动素养	社会适应能力	个人生活	具有基本的个人生活自理能力，会表达情绪情感，养成健康、文明的生活习惯等	采用观察法、测试法和访谈法进行综合评价
		家庭生活	了解家庭的主要成员及基本信息;了解居家的安全常识，参与家务劳动，爱护家居环境等	
		学校生活	认识学校中的相关人员，遵守学校纪律及学生守则，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	
		社区生活	了解社区环境，认识社区中的相关人员，具有初步的社区安全意识；积极参与社区活动等	
		国家与世界	知道自己是中国人，遵守升国旗等礼仪活动；具有基本的环境保护意识	
	社会实践能力	劳动品质	热爱劳动自己的事情自己做；珍惜劳动成果	
		劳动技能	具有自我服务劳动技能、家务劳动技能、公益劳动技能、简单生产劳动技能的能力	

参 考 文 献

[1] 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Z].2020年10月13日.
[2] 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印发《特殊教育办学质量评价指南》的通知（教基〔2022〕4号）[Z].2022年11月1日.
[3] 教育部.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的意见(教基二〔2013〕2号)[Z].2013.
[4] 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的通知（教体艺〔2014〕5号）[Z].2014年7月7日.
[5] 教育部.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2012年修订）[Z].2012年12月7日.
[6] 教育部.特殊教育办学质量评价指标[Z].2022年11月1日.
[7] 教育部.义务教育道德与法治课程标准（2022年版）[Z].2022年3月25日.
[8] 教育部.培智学校义务教育课程标准（2016年版）[Z].2016年11月25日.
[9] 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课题组.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Z].2016年9月13日.
[10] 雷江华.特殊教育学（第二版）[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
[11] 韦美宾.培智学校课程本位评估指南（低年段、中年段、高年段）[M].南宁：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2022.